

最新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(精选5篇)

岗位职责的调整应与企业发展和变革的需要相适应，保证工作的合理性和有效性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范文范本，希望能给大家提供一些写作的思路。

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篇一

鱼，我所欲也，熊掌，亦我所欲也，二者不可得兼，舍鱼而取熊掌者也。生，亦我所欲也，义，亦我所欲也，二者不可得兼，舍生而取义者也。生亦我所欲，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故不为苟得也。死亦我所恶，所恶有甚于死者，故患有所不辟也。如使人之所欲莫甚于生，则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。使人之所恶莫甚于死者，则凡可以辟患者何不为也！由是则生而有不用也；由是则可以辟患而有不为也。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所恶有甚于死者。非独贤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，贤者能勿丧耳。

一箪食，一豆羹，得之则生，弗得则死。呼尔而与之，行道之人弗受；蹴尔而与之，乞人不屑也。

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，万钟于我何加焉！为宫室之美，妻妾之奉，所识穷乏者得我与？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宫室之美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妻妾之奉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：是亦不可以已乎？此之谓失其本心。

作者简介：

孟子(约前372～前289)，战国时期伟大的思想家，儒家的主要代表之一。名轲，邹(今山东邹县)人。约生于周烈王四年，约卒于周赧王二十六年。相传孟子是鲁国贵族孟孙氏的后裔，幼年丧父，家庭贫困，曾受业于子思的学生。学成以后，以

士的身份游说诸侯，企图推行自己的政治主张，到过梁(魏)国、齐国、宋国、滕国、鲁国。当时几个大国都致力于富国强兵，争取通过暴力的手段实现统一。孟子的仁政学说被认为是“迂远而阔于事情”，没有得到实行的机会。最后退居讲学，和他的学生一起，“序《诗》、《书》，述仲尼之意，作《孟子》七篇”。

孟子把伦理和政治紧密结合起来，强调道德修养是搞好政治的根本。他说：“天下之本在国，国之本在家，家之本在身。”后来《大学》提出的“修齐治平”就是根据孟子的这种思想发展而来的。

孟子哲学思想的最高范畴是天。孟子继承了孔子的天命思想，剔除了其中残留的人格神的含义，把天想象成为具有道德属性的精神实体。他说：“诚者，天之道也。”孟子把诚这个道德概念规定为天的本质属性，认为天是人性固有的道德观念的本原。孟子的思想体系，包括他的政治思想和伦理思想，都是以天这个范畴为基石的。

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篇二

- 2、鱼我所欲也翻译及原文
- 3、鱼我所欲也原文注音
- 4、鱼我所欲也课本原文
- 5、《鱼我所欲也》原文及中心论点
- 6、《鱼我所欲也》原文翻译和注释
- 7、鱼我所欲也原文和翻译

8、《鱼我所欲也》原文及释义

9、鱼我所欲也孟子原文

10、鱼我所欲也原文译文

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篇三

本文节选自《孟子·告子上》。《告子上》的主要内容是阐明“性善说”，即人性里天生就有向善的种子，所谓“恻隐之心，人皆有之；羞恶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恭敬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”。这种善的天性，就是人的“本心”。“本心”不可小视，因为它们分别是仁义礼智这几种道德的萌芽形态：“恻隐之心，仁之端也；羞恶之心，义之端也；辞让（意近“恭敬”）之心，礼之端也；是非之心，智之端也。”人应该推求本心，顺着“本心”的方向发展，并将它发扬光大，从而成为道德上完善的人。

放到《告子上》全文里看，本文讲的'是每个人都有“本心”，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人都应该保有自己的“本心”。只要“本心”在，即使在生死关头，人也能经受住考验；而如果丧失了“本心”，人就会做出亏心事来。其实，仅对本文的结构进行一番分析，我们也可以看出，它的主旨是讲每个人都有“本心”和保有“本心”的重要性。

简要分析如下：在第1段里，作者用比喻的方式引出“舍生取义”的观点，并分别从正面和反面加以阐明。行文至“所恶有甚于死者”，作者对这个观点的论述就结束了。紧接着“非独贤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，贤者能勿丧耳”，提出了新的命题：人人都有“是心”（即本心），只是“贤者”能够保有它。第2段就是对这个命题的论说和阐明。作者用一般的人和乞丐都不肯接受“嗟来之食”的故事证明人人都“有本心”，用“不辩礼义”接受“万钟”的故事概括失去“本心”的人的惯有行为，并对此进行批评和嘲讽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作者举的失去“本心”的事例，并不牵涉生死，而只是富贵与“义”之间的矛盾与对立，所以，它和“舍生取义”的说法没有什么关系。从课文整体上看，人应该保有“本心”是本文论述的中心。“舍生取义”的观点和不受嗟来之食的故事讲的都是“本心”赋予人的极大力量，属正面论证；“不辩礼义”接受“万钟”的故事讲的是失去“本心”的人的可悲可耻，属反面论证。

朱熹说：“此章言羞恶之心，人所固有，或能决死生于危迫之际，而不免计丰约于宴安之时，是以君子不可顷刻不省察于斯焉。”（《四书章句集注》）这段概括主旨的话，还是比较恰切的。

更多

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篇四

多年以前，孟子为他的“性善说”奔走呼告，击败了一个个强大的对手，他笑傲王侯，轻身赴险，把权势、财富、美色看得一文不值，把理想、正义、人格看得高于一切；2000多年过去了，孟老先生已离我们远去，但今天，人们依然在吟颂着他“天时不如地利，地利不如人和”，仍然在称道着他“民为贵，社稷次之，君为轻”，时常用他的“生于忧患，死于安乐”来勉励自己；同学们，此时此刻你是否有许多话想说给大家听，那就请放飞心声吧！

有三个小题目可供参考：《我心中的孟子》、《孟子，请听我说》、《孟子，我们呼唤你》。

九、结束语

同学们，回顾这篇充满浩然正气的散文，你学到了什么？

巧妙的比喻，严密的逻辑，善辩的文采，舍生取义的精神……(让学生归纳总结)。

今天这节课我们仅仅是打开了学习孟子的一页篇章，我相信在今后的学习与生活中，同学们会带着浓厚的兴趣去发现孟子，研究孟子，学习孟子，因为他会让我们终生受益！

教学反思：课堂教学是一个系统工程，它需要从各个方面进行精心准备。在以往的教学当中，我总认为文言文深奥难懂，学生自己几乎不能自主学习，所以大多采用串讲的方式。一字一句，从来不敢有所怠慢，希望这样能使学生对课文不再有疑惑。但我发现，无论怎样尽力，学习效果都很难提高。

苏霍姆林斯基说：“让学生体验到一种自己在亲身参与掌握知识的情感，乃是唤起少年特有的对知识的兴趣的重要条件。”为了能有效提高学习效果，我屏弃串讲的模式，贯彻新课标，采用新的教学方法，相信学生的学习能力，把时间还给孩子，让他们自主学习，合作探究，充当学习的主人。另外文言文教学不仅承载传授文言知识的任务，其根本任务在于让学生接受古代作品的熏陶渐染，提高他们的人文素养，进而创造出新的思想、文化。基于这种认识，我在教学《鱼我所欲也》一文时调整了教学重心：既注重文言基础的积累，又注重学生的文化积淀，厚实学生文化底蕴，让学生真正品味到孟子的魅力，内化其高尚的人文精神。短短的四十五分钟，我感觉有以下收获：

1. 重点文言词语用法，可以在文言文单元学习前教给学生“知其所以然”的方法，让学生自行归纳梳理，能举一反三；
2. 推行小组合作学习，力求人人尽享成功的喜悦。改变单一的老师提问，点名叫学生回答的模式，学生自己提问，自己回答，自己得到自主学习的权利，积极性很高；
3. 美读吟诵是学习本文的秘诀。在琅琅的读书声中，师生一起去品味孟子散文的意蕴美，在反复的诵读中加深理解，从而自觉主动的完成学习目标；
4. 把时间还给学生。文言文学习可在课前给

学生一节预习或自学时间，课上精讲少析，给学生充分的理解、体悟时间，让学生既能走进文本，和作者进行心灵沟通，也能走出文本，联系社会，有自己的真知灼见；5. 链接传统文化，丰富人文素养。教学中把知识相互贯通，让学生既认识战国时的孟子又感悟“舍生取义”在今天的伟大意义；帮助学生积淀中国古典文化，培养学生淡泊名利，坚守本心的意志，提升他们的文化品位，丰富他们的人文素养。

本课还存在许多不足之处：由于部分同学基础较差，理解课文较为吃力，学习节奏较慢，个别学生质疑讨论时有点无所适从。另外由于教师的执教水平有限，部分环节没有完全放开，主动性积极性还有待继续提高。通过这节课，我对新课标有了进一步的认识，希望在以后的教学中，能进一步提高自我，完善课堂。

鱼我所欲也教学设计篇五

鱼，我所欲也，熊掌，亦我所欲也，二者不可得兼，舍鱼而取熊掌者也。生，亦我所欲也，义，亦我所欲也，二者不可得兼，舍生而取义者也。生亦我所欲，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故不为苟得也。死亦我所恶，所恶有甚于死者，故患有所不辟也。如使人之所欲莫甚于生，则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。使人之所恶莫甚于死者，则凡可以辟患者何不为也！由是则生而有不用也；由是则可以辟患而有不为也。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所恶有甚于死者。非独贤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，贤者能勿丧耳。

一箪食，一豆羹，得之则生，弗得则死。呼尔而与之，行道之人弗受；蹴尔而与之，乞人不屑也。

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，万钟于我何加焉！为宫室之美，妻妾之奉，所识穷乏者得我与？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宫室之美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妻妾之奉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：是亦不可以已乎？此之谓失其本

心。

赏析

“鱼，我所欲也，熊掌，亦我所欲也；二者不可得兼，舍鱼而取熊掌者也。生，亦我所欲也，义，亦我所欲也；二者不可得兼，舍生而取义者也。”孟子用人们生活中熟知的具体事物打了一个比方：鱼是我想得到的，熊掌也是我想得到的，在两者不能同时得到的情况下，我宁愿舍弃鱼而要熊掌；生命是我所珍爱的，义也是我所珍爱的，在两者不能同时得到的情况下，我宁愿舍弃生命而要义。在这里，孟子把生命比作鱼，把义比作熊掌，认为义比生命更珍贵就像熊掌比鱼更珍贵一样，这样就很自然地引出了“舍生取义”的主张。这个主张是全篇的中心论点。

为什么要舍生取义呢？孟子从三个方面进行论证。其一，“生亦我所欲，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故不为苟得也；死亦我所恶，所恶有甚于死者，故患有所不辟也。”这几句论证说：生命是我珍爱的，但还有比生命更为我所珍爱的（指义），所以不能做苟且偷生的事；死亡是我厌恶的，但还有比死亡更为我所厌恶的（指不义），所以有时对祸害（死亡）不愿躲避。这是从正面论证义比生更珍贵，在二者不可兼得时应该舍生取义。其二，“如使人之所欲莫甚于生，则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？使人之所恶莫甚于死者，则凡可以避患者何不为也？”这几句论证说：如果没有比生命更为人们所珍惜的，那么凡是可以用来保全生命的手段哪样不能用呢！如果没有比死亡更为人们所厌恶的，那么凡是可以用来避免祸患（死亡）的事情哪样不能做呢！言外之意是：这样下去，人们的行为不是会变得无所不为、卑鄙无耻了吗？这是从反面论证义比生更珍贵，在二者不可兼得时应该舍生取义。其三，“由是则生而有不用也，由是则可以辟患而有不为也。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所恶有甚于死者。非独贤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，贤者能勿丧耳。”这几句论证说：通过这样的手段（指不正当的手段）就可以保全生命，而有的人不愿意采用；通过这样的办法（指不正当的

办法)就可以避免祸患(死亡),而有的人不愿意去干。所以,还有比生命更为人们所珍爱的(指义),还有比死亡更为人们所厌恶的(指不义);不单是贤人有这种重义之心,而是人人都有,只是贤人没有丧失罢了。这是从客观事实论证义比生更珍贵,在二者不可兼得时有人舍生取义。通过以上论证,文章开头提出的中心论点就成立了。

不过,上面的论证只是讲道理。为了使这种道理更令人信服,更容易被人接受,孟子接着用具体的事例来说明。“一箪食,一豆羹,得之则生,弗得则死。呼尔而与之,行道之人弗受;蹴尔而与之,乞人不屑也。”“箪”是古代盛饭的圆形竹篮,“豆”是古代盛肉或其他食品的器皿,“呼尔”是大声呼喝着,“蹴尔”是用脚踢着。这几句说:只要得到一小筐饭、一小碗汤就可以保全生命,不能得到就要饿死,如果是轻蔑地呼喝着叫别人吃,哪怕是饥饿的过路人都不愿接受,如果是用脚踢着给别人吃,那就连乞丐都不屑要了。《礼记·檀弓》有一段故事与此相类似:“齐大饥,黔敖为食于路,以待饿者而食之。有饿者,蒙袂辑屣,贸贸然来。黔敖左奉食,右执饮,曰:‘嗟!来食!’扬其目而视之曰:‘予唯不食嗟来之食,以至于斯也!’从而谢焉,终不食而死。”可见,孟子写这段话是有根据的。“所恶有甚于死者”,当面忍受别人的侮辱比死亡更令人厌恶,所以宁愿饿死也不愿接受别人侮辱性的施舍。连无人认识的路人和贫困低贱的乞丐都能这样做,常人更不用说了。这一事例生动地说明了人们把义看得比生更为珍贵,在二者不可兼得时就会舍生取义。

朱熹在《四书集注》中说:“此章言羞恶之心,人所固有。或能决死生于危迫之际,而不免计丰约于宴安之时,是以君子不可以顷刻而不省察于斯焉。”朱熹的评语很有道理。有些人在民族存亡和革命成败的危难之际,能够宁死不屈、舍生取义,而在革命成功、天下太平的宴安之时,却不顾廉耻、不择手段地追名逐利,甚至违法乱纪为亲戚朋友谋取私利,这不就是“为宫室之美、妻妾之奉、所识穷乏者得我”吗?他们确实是丧失了原来的立场和品德。因此,孟子指责“万钟

则不辩礼义而受之”，不但对当时的黑暗政治和贪官污吏有揭露和批判意义，而且也提醒后人应该时时刻刻警惕和反省自己，不要贪图爵禄而干不合礼义的事情。不过，孟子说：“非独贤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”，他认为每个人一生下来就具有仁、义、礼、智等善心，那些“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”的人是后来“失其本心”，这样解释没有强调后天教育和社会环境对人的影响，是他的唯心主义性善论的表现。

孟子本人是一个比较高傲的人，他不肯迁就，不肯趋附权势。他说：“富贵不能淫，贫贱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，此之谓大丈夫。”（《滕文公下》）孟子曾经在齐国任客卿，后来因为与齐王的意见不合，便决定辞去齐卿回家，齐王托人挽留孟子，条件是准备在首都的中心地区建一座房子给孟子住，并送给孟子万钟粮食作为弟子们的生活费用，结果遭到孟子的严辞拒绝。（见《公孙丑下》）可见，孟子在本篇中所说的“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，万钟于我何加焉”，是有所为而发的，表现了孟子大义凛然的性格和气概。

孟子在本篇中对舍生取义精神的颂扬，对“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”的批判，对后世产生了良好的影响。历史上许多志士仁人把“舍生取义”奉为行为的准则，把“富贵不能淫”奉为道德的规范，对国家和民族作出了贡献。南宋民族英雄文天祥在《过零丁洋》诗中说：“人生自古谁无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。”现代无产阶级革命烈士夏明翰在《就义诗》中说：“砍头不要紧，只要主义真。”这都是与“舍生取义”的精神一脉相承的。

从文学的角度来看，《孟子》散文气势充沛，感情强烈，生动活泼，充分体现了孟子大义凛然的个性，表现了孟子雄辩、善辩的才华。他喜欢使用排比的修辞手法，如：“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宫室之美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妻妾之奉为之；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。”本来，这话用一句就可以说完，即“乡为身死而不受，今为宫室之美、妻妾之奉、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。”但他有意把它分

成三句排比起来，加强了气势，增强了感情，显示出说话人的义正词严、理直气壮。其次，为了把道理说得深入浅出、生动有趣，孟子喜欢使用比喻，本篇以具体的鱼和熊掌比喻抽象的生和义，以“舍鱼而取熊掌”巧妙地比喻“舍生取义”，就是一个非常著名的例子。其次，本篇中还大量运用了对比的手法，如把鱼与熊掌对比，把生与义对比，把重义轻生的人与贪利忘义的人对比，把“乡为”与“今为”对比，这样互相比较，道理说得更加清楚，给人的印象特别深刻，加强了文章的说服力。